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八届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 2013 年 11 月 22 日在公司本部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陈耀先生、董燕女士、王鸣春女士、王林造先生共 4 人，监事虞斌先生因公不能出席现场会议，已事先审阅会议资料，并委托王林造先生表决。公司监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监事会主席陈耀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议案，决议公告如下：

一、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与关联人共同增资上海华谊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

二、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转让上海天原（集团）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90%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三、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收购上海涂料有限公司 D4-2 地块在建工程的关联交易议案》。

四、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吴泾基地部分土地退租转让建筑物的关联交易议案》。

特此公告。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